附件4-2:

呈贡区教育体育局2021年政府采购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呈贡区教育体育局高度重视政府采购工作，拟定了《昆明市呈贡区教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工作规范采购行为的通知》，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快呈贡新区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决定》（呈新工委发〔2013〕11号）和《合作办学协议书》约定，为确保全区公办学校和合作办学学校新招学生的正常入学，2021年区财政预算安排了区教育体育局政府采购资金50万元，主要用于教学设施设备的添置，资金全部到位，保证了学校教学秩序的正常开展。呈贡区教育体育局按政府采购的相关程序办理了政府采购审批手续，并安排相应的经费。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体育局完成了自评工作，自评内容按照格式要求撰写，项目绩效目标、项目资金管理、项目实施细则、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以及存在的问题在报告中阐述清晰完整。从自评的结果来看项目已完成达到了预期效果，新改扩建的学校都已顺利开展秋季学期教育工作。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按新区教育发展改革的需要，教育资源不断的优化整合，让每一个孩子都能享有优质的教育资源，都能享受现代教育信息平台资源，更合理、更高效的提高了教育资源的使用。绩效评价目的是为了有利于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

呈贡区教育体育局2021年财政预算共安排政府采购资金50万元，到位资金50万元，到位率100%，实际使用50万元。预算资金全部安排到校，采购资金由财政局直拨到各学校零余额帐户，由学校按实际中标价支付给供货商。

四、项目绩效情况

呈贡区教育体育局政府采购严格按《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2021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和呈贡新区综合办公室《关于转发市政府办公厅昆明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的通知》并参照《昆明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标准》的要求进行采购。教育系统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委托招标代理公司对公开招标和竞争性谈判项目进行招标代理，招标前后都将采购信息挂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公示，评标人员由云南省专家库中抽取专家进行评标，评标过程全程摄像，并由区招监办和政府采购办工作人员全程监督。询价采购项目由采购单位组成三人以上单数的采购小组，分别询价三家后确定供货商，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呈贡区教育体育局不断引进优质教育的资源，根据办学的实际需求增加教学设施设备，确保学校正常运转，采购资金已全部到位，按项目合同，实施完成并验收合格后进行项目资金支付。2021年审批项目现已全面完工，并正常投入使用。

通过公开招标和竞争性谈判方式组织的采购，更客观、更公平、更透明的确定供货商，商品的质量也得到了保证，也节约了采购预算资金，政府采购资金的落实，改善了办学条件，提高了办学品质，让每一个学生都受益，让每一位家长放心。

呈贡区教育体育局政府采购资金完全按区财政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管理要求，对收到的专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专户管理，项目资金支出严格履行财政专项资金支付的相关审批流程。

五、存在的问题

政府采购项目资金在申报审批表时将是初步预算数，如果按预算数拨付资金待实施结束后会造成资金的少量结余。各学校在采购清单及参数的填写时一个要认真仔细，不要出现漏报，虚报，安排资金时不要出现结余或缺口资金过大。

今后将按采购支付的实际金额拨到学校，不在造成资金少量的结余。加强学习政府采购的相关政策法规，做好政府采购的相关工作。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